

三、资格审查证明材料

3.1 投 标 函

致：许昌市魏都区城市管理局（招标人）

根据贵方许昌市魏都区路灯管护项目、JZFCG-G2021055号（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采购的招标公告及投标邀请，郑涛、市场部职员（姓名和职务）被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纪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许昌市魏都产业集聚区劳动路以西宏腾路以北（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提供的许昌市魏都区路灯管护项目、JZFCG-G2021055号（项目名称、招标编号）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

我方在参与投标前已详细研究了《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招标文件没有倾向性，也不存在排斥潜在投标供应商的内容，我方同意招标文件的相关条款和已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各项规定及要求及资金支付规定，对招标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并承诺在发生争议时不会对《招标文件》存在误解、不明白的条款为由，对贵中心行使任何法律上的抗辩权。

我方已完全明白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并申明如下：

- 一、按招标文件提供的全部资料与相关服务的投标总价详见《开标一览表》。
- 二、我方同意在本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开标日起90天内遵守本投标文件中的承诺且在此期间期限之前均具有约束力，我方同意并遵守本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中第十四条第三款关于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规定，如中标，有效期将延至供货终止日为止。在此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均至投标截止日有效，如有在投标有效期内失效的，我方承诺在中标后补齐一切手续，保证所有资格证明文件能在签订采购合同时直至采购合同终止日有效。
- 三、我方明白并同意，在规定的开标日之后，投标有效期之内撤销投标的，则我方承担违背投标承诺的责任追究。
- 四、我方同意按照贵方可能提出的要求而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任何其它数据、信息或资料。
- 五、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投标价或任何贵方可能收到的投标。
- 六、我方如果中标，将保证履行招标文件及其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按质、按量、按期完成《项目需求》及《合同书》中的全部任务。
- 七、我方在此保证所提交的所有文件和全部说明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二、开标一览表

项目编号: JZFCG-G2021055号

项目名称: 许昌市魏都区路灯管护项目

单位: 元(人民币)

标段	项目名称	投标总报价	服务期	备注
一标段	许昌市魏都区路灯管护项目	大写: 贰佰壹拾叁万伍仟叁佰柒拾壹元 叁角壹分 小写: 2135371.31	合同签订后3年	无

投标人名称: 许昌市魏都区城市管理局 (盖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 邓寿 (签字):

日期: 2021年11月

注: 1、交付日期指完成该项目的最终时间。

2、如招标公告明确项目交付日期以年为单位, 本表应填写完成该项目的年限。

三、资格审查证明材料

3.1 投 标 函

致: 许昌市魏都区城市管理局(招标人)

根据贵方许昌市魏都区路灯管护项目、JZFCG-G2021055号(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采

购的招标公告及投标邀请, 郑涛, 市场部职员(姓名和职务)被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纪生

3.5 投标承诺函

招标人：许昌市魏都区城市管理局

经研究，我方自愿参与贵方 2021 年 11 月 17 日 JZFCG-G2021055 号，许昌市魏都区路灯管护项目（招标编号、项目名称）的投标，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并无条件地遵守本次采购活动各项规定。我们郑重承诺：我方如果在本次投标活动中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愿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给予相关处罚并承诺依法承担相关的经济赔偿责任和法律责任。

- 一、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
- 二、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
- 三、除因不可抗力或招标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中标后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四、与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
- 五、法律法规及本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严重违法行为。

投标人名称（开通源公司）：开通源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2021 年 11 月 17 日



级及以上资质，且具备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投标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中国社会组织公共服务平台”网站（www.chinanpo.gov.cn）严重违法失信社会组织。

4、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3

即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投标人/ 供应商登录”入口（<http://ggzy.xuchang.gov.cn:8088/ggzy/>）自行免费下载招标文件。

5、投标文件的提交方式及注意事项

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交易项目，投标人必须通过许昌公共资源交易系统下载“许昌投标文件制作系统 SEARUN 最新版本”制作并上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截至投标截止时间，交易系统投标通道将关闭，投标人未完成电子投标文件上传的，投标将被拒绝。

六、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1、投标截止及开标时间：2021 年 11 月 17 日 8 时 30 分（北京时间），逾期提交或不符合规定的投标文件不予接受。

2、开标地点：许昌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三楼开标 一室。（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无须到现场）。

七、开标注意事项

开标时间前，投标人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进入公共资源交易系统（<http://ggzy.xuchang.gov.cn:8088/ggzy/>）——点击“项目信息—项目名称”——在系统操作导航栏点击“开标——不见面开标大厅”，在规定的开标时间内 进行解密开标。

8、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许昌市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发布。

九、联系方式

采购人：许昌市魏都区城市管理局

地 址：天宝路中段

联系人：刘俊旗 联系电话：18567373758

招标代理机构名称：陕西瑞珂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河南省郑州市中原区西三环大学科技园15号楼C北栋3层

项目联系人：杜女士 联系电话：13298210089

许昌市魏都区城市管理局

2021年 10 月 27 日

温馨提示：

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交易项目，请认真阅读招标文件，并注意以下事项。

1.供应商参加本项目投标，需提前自行联系 CA 服务机构办理数字认证证书并进行电子签章。

2.招标文件下载、投标文件制作、提交、远程不见面开标（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环节，投标人须使用同一个 CA 数字证书（证书须在有效期内并可正常使用）。

3.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

3.1投标人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http://ggzy.xuchang.gov.cn:8088/ggzy/>）下载“许昌投标文件制作系统 SEARUN 最新版本”，制作投标文件。

4

g.gov.cn:8088/ggzy/) 下载“许昌投标文件制作系统 SEARUN 最新版本”，制作投标文件。

3.2 投标人对同一项目多个标段进行投标的，应分别下载所投标段的招标文件，按标段制作投标文件。一个标段对应生成一个文件夹（xxxx 项目 xx 标段），其中后缀名为“.file”的文件用于投标。

4.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提交

4.1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加密后的投标文件上传至招标人指定的加密解密系统。